

合 同

项目名称：S274 线 K177+500 右侧边坡灾毁修复工程

项目阶段：施工图设计

合同编号：江公设[2026]字第 33 号

江门市开平公路事务中心（简称甲方）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平台方案择优选取方式选取江门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承担 S274 线 K177+500 右侧边坡灾毁修复工程施工图设计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商定，签订本合同。

一、工作内容

对 S274 线 K177+500 右侧边坡灾毁修复工程进行施工图设计。

二、技术标准及要求

- 1、根据相关的标准、规范和文件要求，对灾毁边坡进行修复。
- 2、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CJTG B01-2014）及其他现行有关的设计规范和规定和甲方委托书要求执行。

三、有关事项

乙方向甲方提供施工图设计（含预算）一式捌份。并提供全套纸质版和电子版施工图设计文件。

四、设计收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一）收费标准

- 1、计费依据：执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收费标准下浮 30%进行计算。

2、本项目施工图设计费为人民币：贰仟捌佰叁拾捌元整（¥2838 元），详细计算见附表。

3、结算方式

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的服务费用以交通主管部门批复的施工图设计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额，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收费标准进行计算,结果乘以(1-30%(中选下浮率))。最终施工图设计费不超过相应的批复金额,并以上级部门审核为准。

(二) 付款方法

本项目待乙方提供全部施工图设计(含预算)成果,相关部门批复后即可办理结算。

乙方办理请款手续,同时需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等额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请款资料后向财政局申请拨款,具体拨付日期以财政局支付时间为准。

五、双方责任

(一) 甲方

1、及时向乙方提供该项目设计的相关资料及委托书,并对提供资料的可靠性和准确性负责。

2、派出有关人员协助乙方设计人员进行现场外业踏勘,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

3、维护乙方提供的设计文件,不得擅自修改,不得转让给第三方或本工程以外的其他工程重复使用。

4、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设计费。

(二) 乙方

1、按部颁标准、甲方委托要求及提供的报告相关资料进行设计。

2、根据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设计文件及提交。

3、派出项目负责人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设计审查及施工前的技术交底会议。

4、负责设计后续服务工作,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存在的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指定代表签字并盖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条款后，合同即终止。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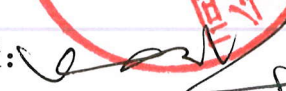
甲方：江门市开平公路
事务中心

代表：

时间：2026.9.1



乙方：江门市公路勘察设
计院有限公司

代表：

时间：2026.9.1



设计费计算

序号	分项名称	规模或等级	工程概算投资	基价或定额	系数	计费 (元)
一、	设计费					0.4054
	1、施工图设计费		第一、二部分费用 11 万元	11*4.5%	$0.9*1*(1.4+1-2+1)*55\%$	0.3430
	2、预算编制费		第一、二部分费用 11 万元	11*4.5%	$0.9*1*(1.4+1-2+1)*10\%$	0.0624
二、	下浮 30%后设计费	0.4054			(1-30%)	0.2838

注：工程设计按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 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相应收费标准下浮 30%计取。